

灯下漫笔

人到中年的春节

谢汝平

人到中年的春节

年轻时并不觉得年轻有多好，那时调皮任性，总认为时光是大把大把的，可以随意挥霍。那时性情多变，不知道珍惜遇到的人，做事经常做到一半就丢开，再对其它事产生浓厚兴趣。那时的春节似乎还没有情人节重要，但对节日的需求也是多多益善，只管去追求快乐的极致，也许每个年轻人都是爱情之上，把心中的一点小欢喜小忧愁放大无数倍，将之代替人生的全部。那时最喜欢的诗句竟然是“中年心思浓如酒，少女情怀总是诗”，记不清是从哪里看来的，但就记住了，还没由来地向往着中年，羡慕那浓如酒的心思。

可真的人到中年以后，却多了很多惶恐，没有感觉到浓如酒的心思，倒是因为身体原因，把酒给戒了。即使到了春节，也只有看着酒瓶酒杯空余恨，反过来怀念年轻时的好。年轻时是真能呀呀，只要遇到所谓的知己，便是千杯恨少，不醉不归。其实醉酒也是不错的事情，有许多心得和感慨，但从未写成文字，白白地浪费了。不喝酒的春节似乎有点对不起老祖宗，对不起这个传承几千年的隆重节日。我的一个哥们儿，也是因为身体原因被医生劝诫戒酒，于是戒了，不为自己的身体负责，也要为全家老小的生活负责啊。人到中年，不能给自己生病的机会，哥们儿说了，等到六十岁，就开戒喝酒，管不了那么多。

中年时的春节才像春节，才是完整的节日，不是光有快乐或者忧愁，更夹杂着太多的平凡琐碎。事无巨细，都要张罗，都要考虑周全，要对小的负责，要对老的负责，满满的似乎全身都是责任，连做梦都不能轻松自如，刚刚开头就会被惊醒。人到中年，已无法再找犯错的借口，此时的春节，少了些许激情，激情已传递给了孩子们，少了些许快乐，快乐已奉献给了家中老人，那么还剩些什么呢？午饭后，眨眨疲倦的眼睛，抚抚脸上渐多的皱纹，走走家前屋后熟悉的小路，在动中取静，在热闹间隙里找到从容，也许是中年时才有的体验，才有的人生收获。

还记得少年时放鞭炮的激动吗？快速点着，迅速移开，捷速捂住耳朵，待那红红的鞭炮变成一地碎纸屑，仿佛理想绽放凋落，人们享受的也许不是结果，而仅仅是过程，可小小少年哪里能懂。还记得少年时贴对联的喜悦吗？对联是自己写的，红纸是自己买的，对联的内容多天前就选定了，写的时候秉气凝神一丝不苟，贴上以后获得了多少人的夸赞。现在想想，做了那么多，似乎只是为了满足小小虚荣心，又似乎不是，即使人到中年，还有许多事情搞不清楚。

春节是要过的，它不在乎你的年龄，只看重你的心态。人到中年也好，人到老年也罢，把春节尽量过得喜庆快乐些，且能细细体会那份人生的难得，心愿足矣。

城市一隅

青衫

真味在心

感觉自己越来越浅薄，不再喜欢看有思想、有内涵的“大部头”，偏偏喜欢上了轻松随意的随笔，特别是关于美食的文章。

喜欢时尚杂志里的美食栏目，有美食专家在上面开专栏，文字一如杂志的风格，新潮又有品位。不论是西餐还是中国菜，早餐或是下午茶，各式调料，甚至平民化的酱油，在作家笔下犹如被赋予了灵性，满足我们对口腹之欲的渴望。

承蒙网络与电视的发达，通过美食家们的精彩分享，美食的学问增长了许多，即使面对一碗粥，也要说出无数的好来。我更对那些所谓的私房菜颇有“窥探欲”，仿佛随时会有“料”爆出来，满足我等凡俗之人的好奇心，因为私房二字，本身就寓意深长。

儿时物资匮乏，一碗蜜水就是人间美味。时至今日，胃口早已不堪各种美食的重负，味蕾也变得迟钝不堪。遥想当年，能天天吃上一顿蛋炒饭一直是我的人生理想，躺在床上望着朗月星空咽口水。如今能激起食欲的东西还有哪些呢？

那日去会朋友，四人即将结束一顿美餐后，做东的朋友招呼服务员来半碗米饭。只见朋友将米饭倒入只剩一点鱼汤和一根鱼骨的清蒸鱼的盘子里，搅拌均匀，然后分给四人食之。我大碗喝酒大块吃肉惯了，面对一小勺的米饭拌鱼汤笑了，为什么不是一碗？朋友也笑了，这样刚刚好，有滋有味。

真正会品的人，能把一点点的鱼汤吃出情调，就像写美食的高手，不必鲍翅峰掌，能写出大白菜的华丽优雅，也能把一盘清炒豆芽写得津津有味，字里行间香气缭绕。有人曾悄悄告诉我：海参真的很难吃，不如母亲做的南瓜饭。我也悄悄告诉他：我也有同感，想念母亲用柴火大灶烧出的粗茶淡饭。

人到中年学着节制饮食，开始讲究营养健康。对美食的要求，就是不能常常令胃口泛酸水，白米粥、清汤面便是最爱。吃的平淡，不为舌所累，返璞归真，在味道中寻找情绪的出口，心酸、苦涩与甘甜。

人在旅途

马亚伟

幸福余味长

春节是一道团圆幸福的大餐，让我们尽情享受着浓浓的爱和温情。可欢乐的时光总是太短暂，假期飞逝，转眼间我们又回到工作岗位。

返程的列车上，还是那些似曾相识的面孔，回乡的时候大家坐一趟车，回城的时候又坐了一趟车。看到那些熟悉的陌生人，不由握握手说：“缘分啊！”只是回乡和回城时车上的氛围不一样了：人们的脸上少了焦急、多了笑容；人群中少了拥挤，多了相视一笑的默契；人与之间的交谈少了戒备，多了共同的话题——过年故事。大家沉浸在过年的回忆中，细细品味着幸福的余味。

瞧，前排的那位大姐，正闭着眼睛靠在椅背上，突



然间笑出了声，一定是想起了和家人一起过年的幸福时光。靠车窗的那个女孩一直扭身望着家乡的方向，眼神里满是不舍和留恋。

还有一位大哥，正在开心地和人们聊天，他评价春晚的节目，说家乡过年的习俗，说老母亲给他带了好多年糕。他的话题，引起了很多人的兴趣，大家纷纷参与到关于春节余味的讨论中。

一位怀抱小孩的妈妈说道：“过年最大的幸福就是又尝到了妈妈的味道，虽然我也做了妈妈，可做菜手艺怎么都比不上我妈妈。我也尝过各大饭店的各种美食，但没一样比得上妈妈做菜的味道。”妈妈的味道中有熟悉的甜味和香味，也有独特的童年时光的味道。每一位妈妈做菜时都会加入自己独有的调料——浓情和挚爱，她们对儿女的口味了如指掌，用心为儿女做出一道道美餐。这种味道，任凭是多么高明的厨师，用再好的食材和配料，也做不出来的。这个世界上，有妈妈在，就有一份属于我们的独一无二的味道。那种味道，才下舌尖，又上心头。

那位看上去很稳重的中年男人说：“我都这么大了，父亲还把我当孩子，过年回家都没完没了嘱咐我：好好工作，注意身体，照顾好家……他每年三十晚上都会‘演讲’一番，就像领导讲话一样，回顾过去，展望未来，对我提出要求。现在想想，父亲的嘱咐，我还真的没听够呢！”每位父亲都希望儿女们好好生活和工作，做个有出息的人。他们的叮咛和嘱咐中，都是爱啊！

还有一位从国外回国过年的小伙子，一直在不停地打电话，听到人们聊得开心，他也对大家说：“我这个年过得真叫一个爽，和朋友同学相聚，感觉特别亲切。家乡的一切都那么好，只有回到这里，才感觉到自己是有根的。朋友们都说我年纪轻轻就有机会到国外工作，是大家的骄傲。其实和他们在一起，我才感到我还是原来的我，一点都没变。”说着，小伙子唱了起来：“洋装虽然穿在身，我心依然是中国心……”这个小伙子会带着朋友们的祝福启程，把一份份爱紧紧揣在心头，走向更加灿烂的明天。

大家都感叹道：“这年还没过够呢！”是啊，幸福的味道还没品尝够呢。就让我们把幸福的余味带到新年里的每一天，用满满的爱意和温馨带给自己绵长持久的幸福。让我们带着幸福的余味在春天启程，驶向春暖花开的彼岸……

散文欣赏

陆汉洲

挂着露珠的冬麦

冬天的阳光总是让人那么喜欢。挂着露珠的冬麦，当然也不例外。

站在五渡河畔二姐家东边的田头，眺望眼前那一片绿色的原野，满眼暖暖阳光，萧瑟的寒风也在她跟前发软。那一片望不到边际的绿色，是一片辽阔的冬麦，青青的，绿绿的。她在冬日的阳光下，呈现着一派蓬勃的生机。她很稚嫩，也很娇情，说她娇情，是因为她还挂着晶莹剔透、一不小心就会掉落的露珠儿。昨夜后半程无风，便天降朝露，露珠儿在金色的阳光照射下，泛着鲜活、通透、明媚的光亮。

这是大寒过后，正当四九寒天里的一片冬麦。昨晚小有上冻，太阳升至竹竿高的时辰，冬麦地里的泥土渐渐开始开阳了。开阳后的泥土表层有些湿润，泛着微微的暖暖的光。细看，还冒着淡薄的水气。与路边了无生气的灰白的泥土，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挂着露珠儿的青青的冬麦，在开阳的湿润的泥土上，有点儿神气活现。

我站在这片绿色的原野上，发现这一垄垄的冬麦，青青的麦苗儿也不过三五厘米长，却在阳光下抖擻着精神，在清晨萧瑟的寒风里摇头晃脑。似乎，那一缕暖暖的阳光，给了她无穷的勇气。

我不知道她是如何度过这一个冬天一个个寒冷的夜晚的。昨夜很黑，也很冷，几近零度。没有清冷的月光，后半夜也没有凛冽的寒风，或许只有一群鸟儿从她上空飞过。夜很静，静得很干净，一丝风儿也不敢肆意张狂。这一个寂静的夜晚，或许只有几声清脆的鸟鸣，还有鸟儿从她上空掠过的瞬间，发出的令人不易察觉的细微的声音。我却倦缩在厚厚的被窝里。厚厚的被子里，还塞满了优质的羊毛。房间里还要开着空调，空调开到26℃。还有音乐有微信，有好看的电视剧陪伴。这一片冬麦却很孤寂，没人理她。风儿也不来和她亲近，也不知在什么闹情绪，远远地离她而去。其实，她也并不害怕风，风是她的好朋友。微风轻拂，她会随风起舞，喜欢“人来疯”。她更喜欢风调雨顺。这一晚风儿没来，便让南黄海边这一个寒夜的露水，有了亲近她亲吻她给她穿金戴银的可乘之机。她喜欢露水。因了露水的滋润，她一早醒来，便在主人面前，显得特有精气神，特有尊严。在黑暗中被主人的目光冷落了一夜的这一片冬麦，当太阳一出来，她便带着一身珠光宝气似的露珠儿，迎上前去，倾情拥抱。

黑夜里的这一片冬麦，似睡非睡，似醒非醒。她总是在这一状态中度过一个个漫漫长夜。寒冷的冬季，是她生命中最具挑战性的一道坎儿。她不惧寒冷，不怕风雪。她只怕冬雨。冬雨会将她冻得遍体鳞伤。一旦冻伤了的她，需要在返青时慢慢恢复。漫漫长夜里的冬麦，在似睡非睡似醒非醒中憧憬着自己美丽的梦想：越冬过后，她将于春暖花开的季节里，循着自己生长的节律，由返青、拔节、孕穗、抽穗、开花、灌浆，进而奏响“麦浪滚滚、麦香飘飘”的《成熟季》交响曲。春暖花开时的返青、拔节，是她最为得意最为风光的时候——那一刻，她的颜色由嫩绿变墨绿，由稚嫩变老成；她的高度一天一个样，一周大变样。待到孕穗、抽穗时，她更是日夜沉浸在孕育、分娩的幸福时光里。开花、灌浆，是她向着最后的辉煌冲刺的关键节点。一到成熟季，她只怕绵绵不绝的黄梅雨。她便祈望风调雨顺。她的祈望，无疑也是她主人

的祈望。

人们都说，一熟麦子一熟稻。她不能永远是冬麦。走过春风春雨，当麦芒刺眼的季节来临，她就得给人人下一熟的稻，腾地方了。

眼前这一片稚嫩的冬麦，仿佛学龄前无忧无虑的孩童。她虽然无法预知自己的未来，但她始终勇于面对各种挑战。她也懂得感恩，感恩于冬天里这一缕阳光给予的温暖，这一缕朝露给予的滋润。

缘于她的这一片嫩绿，那一缕阳光和那一缕朝露，这一刻，她便成了这一片土地上最宝贝的宠儿，最美丽的风景。

方言考究

徐乃为

“连牵”三义

我们汉语中，有“异体字”，虽两个字形，而其实是一个字，是任何场合均可以替代的，如“异”与“異”，“韻”与“韵”，“淚”与“泪”（此三组字并非繁简字关系），这犹如同一人穿了不同的衣、帽、鞋而变了形貌。汉字中还有相反的情形，叫“同体字”，一个字形，其实是两个字，不是一字多义。如“分别”的“别”，与“别针”的“别”（髻的简体），其各自语义并非引申转化的关系，是毫不相干的两个字。再如“发生”、“发言”、“发芽”的“发”与“头发”、“发卡”、“发髻”的发，前者是“發”的简体，后者是“髮”的简体，只是借用同一简体字“发”，本就是两个字，犹如撞脸的人又穿了一样的衣、帽、鞋，犹如一人。这里说的是单音节词（字），双音节词的此类情形要少一些。但是本方言中倒是有一个，那就是“连牵”。

《海门方言志》就有“连牵”一词，放在副词的范畴之内。释义为：连忙，马上。举例为：看见老师来了，他连牵从座位上站起来。这里的解释与举例都是正确的。

《海门方言志》“熟语”类，又收集了“结冤连牵”一词，释义为“纠缠一起，不易分解。接二连三。”似这样解释稍好些：葛结藤缠，连二连三。这样，“连牵”的意义得以显现，说明记词是有依据的。

可见以上两例的“连牵”，其间并不“牵连”，没有关系，只是“同体词”而已。

其实，本方言中还有“连牵”一词，只是《海门方言志》漏收了，在《汉语大词典》《上海话大词典》却收下了。这两书指出，有“连牵”一词，一般与否定词“勿”连用，即“勿连牵”，表示办不成、不成事。今试拟一例：三天前，甲本约乙、丙两人同游黄山，临行前一天，乙说患重感冒，丙说要到重要亲戚家吊唁。甲就说，“这样的话，游黄山就‘勿连牵’了”。这里的“勿连牵”，用“勿”作否定，使得“连断”、“牵裂”，即有“不成功”、“不成事”的意思。语义能得到解释。

“连牵”的第二、第三义我们已对语素“连”、“牵”的意义作了解释，因此，这种记词是可取的。可是，“连牵”第一义中的“连忙，马上”意义，与“连”、“牵”是没有相关性的。“连忙”一词，“忙”是中心词，“连忙”是“连着忙”，与“连牵”是没有关联的。也就是说，对这一“记词”可作研究，应当另有本字。本文认为，这个“连牵”就是“立即”的音变。“连”、“立”同声母，“牵”、“即”是近声母——期、骑、强、揪等字的声母都有“j”“q”两种的情形。显然，“j”、“q”间可以互换。而“连牵”是叠韵词，“立即”也是叠韵词。作为入声字的“立即”的韵母“ik”，演化为“牵连”的韵母“ian”，正是入声韵演化为非入声韵的规律——入声字“歇”的韵母也是“ik”，在本方言的“等一歇”中是读如“等一先”的，“先”的韵母正是“ian”。再如，入声字“日”的韵母也是“ik”，可是在“勿出头日”中读如“勿出头‘年’”，即也是“ian”，可见，原本入声韵的“立即”化为“连牵”是符合语音演变的规律的。

星期诗汇

陆元俊



《二十四节气》组诗

（节选）

何谓节气？节气是指二十四时节和气候，是我国劳动人民长期经验的积累成果和智慧的结果。我国农历将一年划分为二十四节气，一个节气大概有十五天，又因为古人将每5天称为“一候”，故每个节气都有“三候”，全年24节气分为72候。

24节气分别为：立春、雨水、惊蛰、春分、清明、谷雨、立夏、小满、芒种、夏至、小暑、大暑、立秋、处暑、白露、秋分、寒露、霜降、立冬、小雪、大雪、冬至、小寒、大寒。 古人将其中各个节气的首个字连在一起，编成一段歌诀：春雨惊春清谷天，夏满芒夏暑相连，秋处露秋寒霜降，冬雪雪冬小大寒。

《立春》

立春，农历24节气中的第一个节气。春是温暖，鸟语花香；春是生长，耕耘播种。时至立春，小春作物长势加快，大春备耕也开始了。少数年份还会有“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的景象。

春雨绵绵细无声
扬扬洒洒到天明
翠柳袅袅弄春潮
苍苔阴阴地泛青

春气融融万物生
泥燕筑巢巧又精
水暖鱼陟芦抽芽
鸟语花香蛩虫醒

冻土风化地升温
百花待放气象新
萧瑟大地披绿装
不负时令抢耕耘

一年之际在于春
一日之际在于晨
农夫心藏春牛图
冒汗挥锄闹春耕

《雨水》

雨水在二十四节气中位居第二，雨水节气开始气温回升、冰雪融化、降水增多，是反映降水现象的节气。

杨柳吐芽雨水到
春风伴雨润禾苗
油菜分蘖拔节长
除草施肥放首要

草木萌动雁北飘
芦雀喳喳抢筑巢
冬麦油菜遍地绿
瑞气满田丰收兆

夜雨下到鸡报晓
农夫庆幸天送宝
春雨蒙蒙贵如油
乐得农民笑弯腰

晴天抢着除稗草
停雨间隙施肥料
春农备耕抓得紧
秋实丰收喜眉梢

舞文弄墨

赵利勤

故土难离

正吃着午饭，忽然听到鞭炮声，母亲说：“你杨伯退休了，翻新了老宅，在老家住下了。”我点点头说：“这下杨伯可安心了，怪不得他要放鞭炮呢。”

杨伯是上世纪八十年代初的大学生，那时村里出个大学生可不简单，虽然我只有十岁，但清楚地记得他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大队放了三晚上电影。毕业后，他分配到县城工作。那些年他的父母都还健在，他也经常回来。十年前，他的父母相继病逝，他就很少回来了。老家的院子没人住，不但院子里荒草没膝，就连房屋也年久失修，破败不堪。邻居盖新房时想把他的老宅买下来，这样新院子就大了，但去城里和杨伯商量，杨伯就是不同意，不是嫌价钱低，而是说老宅不能卖，他将来还要回来住呢。当时，不但邻居不理解，杨伯的儿子更是不理解——他结婚时买了新房，还还着房贷，经济压力很大。他们都在县城有房住，县城毕竟生活方便，也都住惯了，杨伯和老伴年龄越来越大，住在老家不但自己生活不方便，就是儿子回老家看望他们也不方便。为这事，老伴也生杨伯的气，但杨伯认准的事，谁劝也不听。并且村里修路，他还主动捐了一千元钱，就是为将来回老家住名正言顺。

吃过午饭，我来到杨伯家，乡亲们还没有散尽，他见我进来，忙抓起桌上的糖让我吃，我推脱不掉，只好接过一颗剥开放到嘴里。我看着装饰一新的房子说：“杨伯，县城那么好。怎么舍得回来住？”“故土难离啊。”杨伯说，“我在村子里生活了二十年，这里有我的父老乡亲，有我小时候的伙伴，有我的思乡梦啊。”“那你不会经常回来看看？毕竟你一生的大部分时间还是在县城度过的。”旁边有人问。“回来和回来住是不一样的。就是在县城住的时间再长，我还是把自己当成乡下人，我的根在村里。再说这几年国家重视新农村建设，振兴乡村经济，现在村里一点儿也不比城里差，我们单位好几个人都说退休要回农村老家住呢。”“你在村里长大，自然对农村有感情，关键是你家里人同意吗？”“同意！”杨大娘挤过来说，“我和老杨都规划好了，在院子里种点花，种点菜，没事到村里活动中心转转，挺好。”“还有我们呢。”杨伯的儿子不知什么时候站到了我们身后说，“我虽然不是在农村长大，但回来看到农村现在的样子，有些方面真是比城里都好！将来等我退休了，我也回来住。”“等我退休了，我也回来住。”没想到杨伯3岁的孙子也接了腔，大家听了都笑了起来……

我也笑了起来，觉得嘴里的糖更甜了。

